

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杜业勤，作为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诚信、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审慎认真地行使公司和股东赋予的权力，以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会议、现场工作等形式，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现结合履职情况，将 2021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及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2021 年度，本人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公司召开董事会 14 次，本人参加 14 次，对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均投同意票，未发生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会议的情形，未发生对董事会提交的议案及公司的其他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本人列席 4 次。

二、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对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独立、客观的审议后，本人对下列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会议届次	事项	会议时间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1、《关于补充确认有限公司阶段存在的转贷行为以及转贷过程中关联方资金占用问题的议案》	2021 年 1 月 8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1 年 1 月 3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1、《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薪酬调整及考核方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21 年 4 月 7 日

	8、《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9、《关于控股子公司联科新材料办理三角轮胎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10、《关于公司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1、《关于拟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2021年6月1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021年6月23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关于以协定存款和通知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2021年7月27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联科新材料拟为控股子公司联科卡尔迪克申请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1年8月20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及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3、《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2021年9月17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021年10月10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1年10月26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向银行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及向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增加的议案》； 2、《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021年11月2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2021年12月21日

三、现场检查情况

2021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下设委员会会议等机会多次对公司进行了现场考察，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及管理情况、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立、完善及执行情况；同时，结合专业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提出建议。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作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2021 年度共召开 7 次会议，本人亲自参加了会议，对内部审计部门提交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各季度的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提名审计部负责人等事项进行了审议，积极履行了职责。

五、保护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关注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往来等情况，详细地听取了相关人员的汇报，主动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

2、报告期内，本人认真阅读董事会的议案，同时对公司关联交易、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进行核查和监督，对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对其相关材料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详细了解相关议案的背景材料和决策依据，在充分了解情况的基础上发表了意见、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其他事项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情况发生。
- 2、未有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发生。
- 3、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独立董事：杜业勤

2022 年 4 月 27 日